

申 請 書

茲申請貴機關收容人(編號/姓名)_____，因其

(親屬關係/姓名)_____過逝，擇定於____年____月

日____時____分，於 喪宅 其他:(_____)

舉行家祭，隨即引

發安葬，懇請貴機關准予同意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前返家奔喪。

此 致

法務部矯正署臺中戒治所／臺中少年觀護所

申請人姓名：

(附身分證正、反兩面影本)

身分證字號：

與收容人關係：

聯絡電話：

申請人住址：

探視地點住址：

是否願意負擔交通費：

蓋章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應備文件確認：死亡證明書正本、訃聞、足資證明收容人與亡者關係之文件

保 證 書

具保證書人_____茲保證貴機關收容人(編號/姓名)_____

_____其(親屬關係/姓名)_____ 病危 事實屬實，
喪亡

並保證收容人返家探視期間，絕對遵守法紀暨貴機關規定事項，倘有脫逃情事，本保證人願配合貴機關協助緝捕、負責勸告歸案。所具內容如有虛偽不實情事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 致

法務部矯正署臺中戒治所／臺中少年觀護所

保證人姓名：

(附身分證正、反兩面影本)

保證人身分證字號：

保證人聯絡電話：

與收容人關係：

保證人住址：

蓋章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返家奔喪處理流程

一、收容人之祖父母、父母、配偶之父母、配偶、子女或兄弟姊妹喪亡時，得准返家奔喪。

二、需備文件：

(一) **申請書**

附申請人之身分證正反影本

(二) **保證書**

1. 附保證人之身分證正反影本。

2. 保證人須年滿 20 歲，且非收容人之直系血親、配偶或兄弟姊妹。

(三) **死亡證明書正本** 或 **亡者除戶之戶籍登記**

(四) **訃聞**

(五) **足資證明收容人與亡者關係之文件** 例如：戶籍謄本正本

1. 若收容人與亡者不同戶籍，應分別檢附。

2. 如該收容人於矯正機關內已填具「申請電子戶籍謄本同意書」，同意機關代其列印電子戶籍謄本者，收容人親屬可免附該收容人之戶籍證明資料。

三、請於預定返家日期之**前五日**至本所辦理。